

2011年

The 2011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二年三月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在2011年度北京市各区（县）人民政府和北京市政府各委、办、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基础上编制。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首都之窗”门户网站（<http://www.beijing.gov.cn/>）下载。由于篇幅所限，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枣林前街70号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邮编：100053；联系电话：010-83978888；电子邮箱：xxgk@beijing.gov.cn）。

This report is prepared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 of the Regulations Regarding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the PRC, and it is based on annual reports prepared by the district/county-level governments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and commissions, offices and bureaus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The report contains five parts: summary of the report; voluntary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upon requests;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nd administrative litigation triggered by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problems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measures for improvement.

The statistics in this report is collected from the period starting from January 1 2011 to December 31 2011. The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 report is available for download at <http://www.beijing.gov.cn>. For any enquiries about the report, please contact the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fice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Address: NO. 70, Zaolin Qianji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53,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Hall for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Tel: 010-83978888; E-mail: xxgk@beijing.gov.cn)

一、概述

2011年，北京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准确把握“十二五”时期新形势新要求，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扎实推进，取得较好成效，为加快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发挥积极作用。

（一）基础工作进一步强化

一是组织管理有力有效。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其作为形成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的重要内容，专题研究部署本市财政预决算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市政府办公厅牵头，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监察局、市政府法制办等部门参加的政府信息公开联席会议制度，在统筹推进工作、研究解决共性问题等方面取得进展。全市各单位进一步健全管理体制，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流程，调整充实人员。目前全市共有3421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其中专职人员624人。查阅接待服务场所、申请受理机构工作人员专职化率100%。

二是制度建设不断加强。结合全市制度规范实施情况，深入研究工作特点，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和理论研究。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北京市“十二五”时期政府信息公开体系建设规划》（京政办发〔2011〕74号），要求全市行政机关牢固树立公开理念，以群众需求为出发点，深化



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推进公众参与，强化监督管理，充分发挥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开展了本市贯彻落实《条例》的地方立法调研工作。

三是教育培训水平稳步提升。按照突出重点、围绕难点、力求实效的工作原则，采取专题会议、专项培训等多种方式开展教育培训。召开全市年度工作会议、区县政府以及重点部门工作会议，分别就工作整体推进、强化统筹和难题破解进行交流培训。就《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司法解释举办专题培训，提高公开工作水平，依法保障公众知情权行使。

各单位开展多渠道、多层次教育培训活动 300 余次，培训人员 6 万余人次。



四是继续推进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积极开展医疗、教育等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市卫生局印发了做好医疗卫生服务单位信息公开工作通知，要求北京地区的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采供血和卫生技术服务等医疗卫生服务单位，认真梳理并及时准确公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服务人群及实施情况等医疗服务信息。市教委以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为试点，编制了北京高等学校信息公开目录规范，明确了高等学校应当公开的学生服务、师资队伍、教学科研、后勤服务等 12 类信息目录。



（二）公开效果更加良好

一是为经济社会发展凝聚共识。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各单位主动公开重要政策、重点工程、重大项目等方面政府信息，组织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首都经济社会发展事业。市发展改革委按照市委、市政府“开门编规划”的要求，开设了“聚焦十二五”专题信息公开栏目，及时公开了西部地区生态建设、产业转型、基础设施建设等信息，服务发展环境的改善和产业要素的聚集。市市政市容委围绕生活垃圾分类、建筑垃圾管理、供热服务提升等城市管理热点难点问题，公开相关政府信息，引导公众有序参与，提高行政决策水平。



二是公开热点信息保障监督。围绕社会关注热点，继续深化财政预决算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本市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京政办发〔2011〕45号）。全市主动公开部门预算单位增至57家，基本涵盖除涉密部门外的政府组成部门和直属机构，同时公开内容细化到包括项目名称、金额的项目支出预算表。首次公开了包括收支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决算编制说明在内的市级部门决算。首次公开了市本级行政机关、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决算总额信息及市级44家部门各自的“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首次公开了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数量信息（62026辆）。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本市审计结果公告工作的通知》（京政办发〔2011〕61号），公开了31个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市民政局及时公开福利彩





票公益金、社会救助资金、救灾资金、优待抚恤资金等使用情况及统计数据信息。市公安局推广立案情况信息公开，较好地回应了群众关切。

三是服务群众生产生活。各单位围绕群众信息需求，及时公开相关政府信息。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率先公开建筑工程合同备案、合同履行信息，实现工程项目信息和企业、人员信用信息“双公开”。市交通委及时公开道路大修及绕行提示、重要道路完工通车等信息。市人社局公开就业保障措施、社保卡工程建设、养老保险补缴、国内外人才引进等信息。市商务委公开市场供应、社区商业建设、家电下乡及以旧换新等措施。市卫生局公开就医预约挂号、流感疫苗接种、食品添加剂专项治理等信息。市农业局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动物疫病防控等信息，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

（三）公开渠道更加畅通

一是优化政府网站功能。按照“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

的工作要求，各单位加强门户网站与“首都之窗”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衔接，优化政府信息查询、搜索、下载等服务功能。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与市规划委联合创建“宜居北京”电子地图服务，实现了在网站同一页面同时查阅工程施工许可和房屋预售许可信息。



市农委利用北京乡村旅游网、农地流转信息网、北京农产品贸易网、农村实用人才网等专项业务信息网站，公开新农村建设、城乡一体化、农产品市场、乡村旅游等方面政府信息。

二是丰富信息公开载体。各单位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服务热线等渠道，丰富公开方式和载体。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政



府新闻发布制度建设意见的通知》（京政发〔2011〕64号）。市政府新闻办组织召开各类新闻发布会55场，其中，围绕“十二五规划”召开了经济发展、环境保护、新农村建设、医疗改革等系列发布会12场。全年共有48个市政府委办局和相关部门新闻发言人200余人次出席发布会。市公安局采取动画演示、视频讲解、信箱答疑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开重点地区警情提示、交通管制通告、每周出行提示等动态信息。市城管执法局通过“96310”城管热线受理群众咨询12.7万余件。

三是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在新浪网开设“北京微博发布厅”，16



家区（县）政府、26家市政府委办局和人民团体先后入驻，7位政府新闻发言人开通个人微博。自11月开通以来，共发布信息1.7万余条，回复网友评论1万余条，解决群众提出的问题200余件，总“粉丝”量近500万。中关村管委会编发《创新创业中关村》电子杂志20期，公开国内外重大科技事件、产业前沿等动态信息，服务用户近4万名。门头沟区开通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政务信息发布系统，将全区政务、新闻、服务信息与3.6万户居民进行无障碍对接。怀柔区利用手机短信向村民公开村内工程事项款额、收入、支出、税收等信息。

（四）监督保障不断深化

一是继续开展效能监察和年度考核。市政府办公厅牵头，成立由市保密局、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监察局、市政府法制办等单位组成的联合监察考核组，从组织领导、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渠道场所、监督保障、创新创优等6方面，对区县政府和市政府工作部门进行考核。从考核情况看，各单位均能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开展各项工作，在增强公开意识、夯实工作基础、推动主动公开、落实工作责任等方面取得较好成效。

二是日常管理继续加强。各单位注重保密意识教育和保密知识培训，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各单位制定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办法，细化考核指标，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依法行政、效能监察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顺义区将信息公开社会测评纳入“区级国家行政机关及部分企事业单位协调配合、服务满意度测评”范围。怀柔区制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问题反馈单》，督促各单位整改在执行各项制度规范中出现的问题。

三是有序推进社会评议和公众参与。各单位更加重视公众参与，通过公众满意度测评等多种方式，增进与公众的沟通。市统计局制作了《政府信息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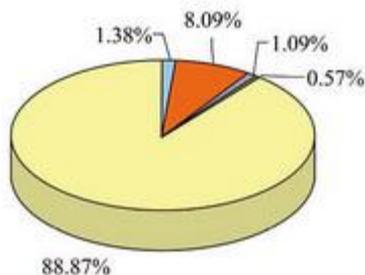


开服务满意度调查单》，根据申请人自愿填写的调查结果，及时查找问题改进工作，组织“数据源头之旅”信息公开公众参与活动，为公众现场演示运用信息科技手段采集整理数据情况。市环保局通过公交移动电视《绿动北京》栏目，播报本市空气质量日报和预报，解读本市环保措施，进行环保科普宣传，并开放环保监测中心，使公众了解空气质量监控数据从收集到发布的全过程。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首都之窗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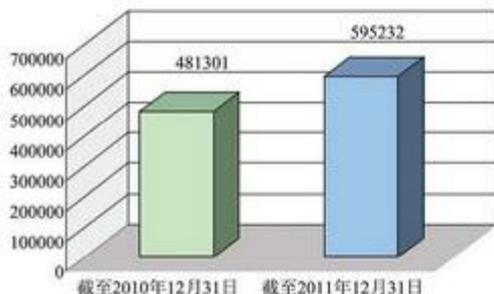
2011年，通过“首都之窗”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11.39万条，



- 机构职能类信息
- 法规文件类信息
- 规划计划类信息
- 行政职责类信息
- 业务动态类信息

专栏点击量1.21亿人次。全文电子化率为99.33%，同比提高近1.3个百分点。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570条，占总数的1.38%；法规

文件类信息9220条，占总数的8.09%；规划计划类信息1247条，占总数的1.09%；行政职责类信息647条，占总数的0.57%；业务动态类信息101248条，占总数的88.87%。





自《条例》施行以来至2011年12月31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9.52万条。

（二）《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为半月刊，并根据政策文件的时效要求增加出刊期数，定期在《北京日报》等市属报纸刊登公报目录和查阅地址。主要刊载内容包括：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和有关法规的决定；市政府发布的行政规章和决议、决定、命令、政策；市政府批准的有关机构调整、行政区划变动和人事任免的决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各区、县人民政府发布的可供全市参考的重要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刊载的其他文件。

全年编辑出版《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29期，刊登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市政府及工作部门政策性文件811件，每期印发2.7万份，累计发行78.3万份，总计340万字。公报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市区两级国家档案馆、公共

图书馆、街道（乡镇）、居（村）委会图书阅览室等场所提供现场索取查阅服务。同时，在“首都之窗”政务门户网站“政府公报”栏目提供电子公报下载服务，2011年，增设了检索功能，公众通过文件标题、关键词、文号、发文单位、发文日期、实施日期、年度期号等检索条件可实现快速查阅。

（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

全市各级各类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累计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137.45 万人次。

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累计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5571 人次（现场 4827 人次，电话 744 人次），提供文件 3361 份，打印复印文件 6675 页。

市区两级档案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累计接收行政机关移送各类文件 10286 份，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1494 人次，提供文件 3627 份，打印复印文件 5042 页。其中，市档案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接待公众查阅 193 人次，咨询电话 99 个，提供文件 619 份，打印复印文件 2043 页，劳动保障、退休待遇、养老保险等民生方面文件占查阅文件总数 80%。16 区县档案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接待公众查阅 805 人次，咨询电话 397 个，提供文件 3008 份，打印复印文件 299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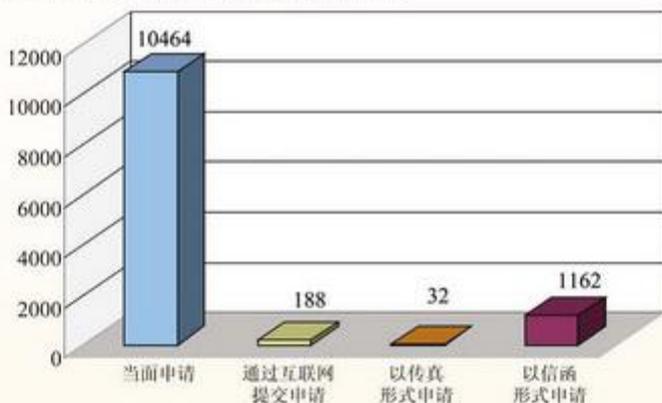


市区两级公共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累计接收行政机关移送各类文件 22500 份，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4996 人次，网上查询信息 2247 人次，打印复印文件 1273 页。其中，首都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接收文件 1468 种 4400 份，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2816 人次，网上查询信息 564 人次，打印复印文件 432 页。16 区县图书馆接收文件 18100 份，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2180 人次，网上查询信息 1683 人次，打印复印文件 841 页。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1 年，全市申请总数为 11811 件，其中市政府工作部门 9444 件，区县政府 2367 件。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 10464 件，占总数的 88.60%；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 188 件，占总数的 1.59%；以传真形式申请 32 件，占总数的 0.27%；以信函形式申请 1162 件，占总数的 9.84%。



（因同一申请可以多种申请方式提出，故分类申请之和大于申请总数。）

在市政府工作部门中，申请量列前五位的是市国土局、市规划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在区（县）政府中，申请量列前

五位的是朝阳区、东城区、丰台区、西城区、海淀区。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出让、拆迁补偿、城市规划、房屋产权等方面。

（二）答复情况

全市 11811 件申请共涉及申请事项 12544 项，已到答复期的 12034 项申请事项全部按期答复，其余未到答复期的按照《条例》时限规定在 2012 年答复。已答复申请事项中：

“同意公开” 5459 项（包括“同意部分公开” 53 项，“已主动公开” 171 项），占总数的 45.36%；

“不予公开” 1403 项，占总数的 11.66%；

“信息不存在” 3179 项，占总数的 26.42%；

“非本机关掌握” 1217 项，占总数的 1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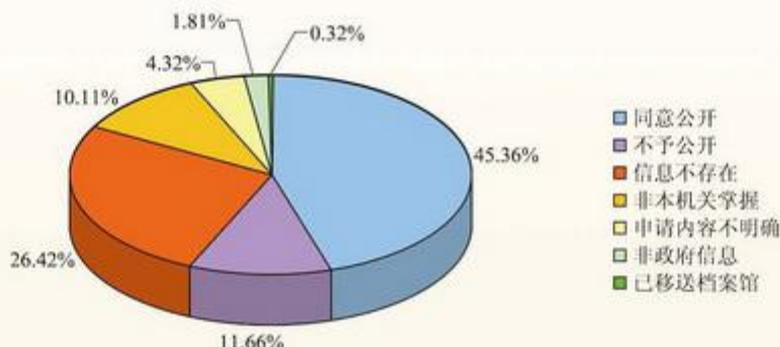
“申请内容不明确”告知申请人更改、补充 520 项，占总数的 4.32%；

“非政府信息” 218 项，占总数的 1.81%；

“已移送档案馆” 38 项，占总数的 0.32%。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全市各行政机关按照《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办法（试行）》规定，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共计 15082 元。



同时，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领取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依法免收相关费用共计 608.1 元。

四、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一）行政复议

全市行政机关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 397 件，包括市政府 235 件、区（县）政府 127 件、具有行政复议职能的市政府工作部门 35 件。

已审结的 367 件中，作出维持决定的 283 件，驳回申请人行政复议申请的 17 件，申请人自愿撤回复议申请终止的 34 件，撤销行政机关做出的告知书的 11 件，确认行政机关所做出的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违法的 17 件，责令行政机关限期履行法定职责的 4 件，其他方式结案的 1 件。

（二）行政诉讼

全市法院共审理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诉讼案件 578 件。一审案件 424 件，未审结 14 件。已审结的 410 件中，判决维持行政行为 14 件，判决撤销行政行为 19 件，判决行政机关履行职责 1 件，判决驳回诉讼请求 165 件，裁定驳回起诉 171 件，裁定准予撤诉 38 件，裁定移送其他法院审理 2 件。二审案件 154 件，未审结 2 件。已审结的 152 件全部判决维持。

（三）举报

全市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 10 件，均已办结。其中，市行政投诉中心直接查办 7 件，包括阅处 6 件，记录留存 1 件。按照工作程序转相关单位查处 3 件，经查，此 3 件举报失实。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2011年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发展不够平衡；二是政府信息对社会公众的生产生活服务作用需进一步发挥；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公众参与范围需进一步扩大；四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力度需进一步增强。

2012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一是继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念；二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体系建设规划实施；三是深化区县财政预决算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四是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公众参与工作机制。



附表:

附表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39 万
其中: 全文电子化政府信息数	条	11.31 万

附表二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全市依申请总数	件	11811
其中: 市政府工作部门	件	9444
区(县)政府	件	2367
其中: 1. 当面申请数	件	10464
2. 互联网申请数	件	188
3. 传真申请数	件	32
4. 信函申请数	件	1162
涉及申请事项总数	项	12544
到期已答复总数	项	12034
其中: 1. 同意公开	项	5459
2. 不予公开	项	1403
3. 信息不存在	项	3179
4. 非本机关掌握	项	1217
5. 申请内容不明确	项	520
6. 非政府信息	项	218
7. 已移送档案馆	项	38

附表三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费及免费情况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元	15082
依法免收相关费用	元	608.1

附表四 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统计表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行政复议数	件	397
行政诉讼数	件	578
投诉举报数	件	10

2011年 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The 2011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